

# 新郑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新郑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项目采购编号：新财磋商采购-2023-48

甲方（全称）：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全称）：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一院



签订时间：2024年 1 月 5 日

签订地点：新郑市

甲方（全称）：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全称）：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一院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磋商文件
2. 磋商响应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 第二条 合同内容

开展新郑市全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调查；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开展专题研究，综合评价新郑国土空间生态环境质量，确定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体系；统筹利用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结合新郑市制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有序部署新郑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重大重点工程，推动形成“共抓大保护、协同大治理”的生态修复新机制。

###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443000.00元。

大写：肆拾肆万叁仟元整。

### 第四条 工作周期

签订本合同后，乙方 180 日历天完成规划编制工作。

### 第五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 甲方责任

- 1、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工作中参与和涉及的相关部门、单位、人员之间的

协调：

- 2、负责组织召开项目汇报讨论会、成果评审会等，评审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3、提供规划设计必要的基础资料并协助乙方进行现场调查；
- 4、听取乙方汇报并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及时向乙方提供有关方面对本项目的批准意见；
- 5、按时支付合同费用。

#### 乙方责任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并依照规划有关法规和规范，按本合同规定的工作周期，提交阶段性成果供甲方验收，并提交最终成果 10 套（包括纸质及电子格式）。成果内容如下：

- 1、合同签订之后 180 日历天内

形成规划文本：包括规划文本、规划编制说明，要切合新郑市生态格局，能够指导新郑市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 2、编制图集：包括生态环境现状图，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格局图，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分区布局图，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布局图等，图册要求美观合理，切合实际；

- 3、建立生态修复项目库：统筹考虑山水林田湖草各类生态要素的整体保护与系统修复，区分轻重缓急，坚持远近结合，建立全域生态修复项目库，对项目要有能够指导施工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初步设计；

- 4、完成数据库建设；

- 5、甲乙双方共享成果知识产权。技术成果范围为本合同约定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等。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支付方式：自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 30%，即人民币壹拾叁万贰仟玖佰元整（¥132900.00）；项目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合格后，支付合同总款的 40%，此时累计支付合同总款的 70%，即人民币叁拾壹万零壹佰元整（¥310100.00）；项目成果启用后两个月内，支付合同总款的 30%，此时累计支付合同总款的 100%，即人民币肆拾肆万叁仟元整



(¥443000.00)

3、乙方提供国内合法有效的发票是甲方支付款项的前提条件。

4、以上相关费用的拨付属于暂定条款，甲方支付款项的原则为甲方收到财政资金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财政资金拨付延迟不视为甲方违约）。

#### 第七条 验收

1. 服务期限：180 日历天

服务地点：新郑市

验收时间：根据甲方要求

验收地点：根据甲方要求

2. 乙方提供技术服务成果的技术说明和技术标准，甲方结合乙方提供的技术说明和技术标准再结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对技术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出具书面验收证明，验收证明是验收合格的唯一凭证。乙方提交的技术成果即便通过了验收，但其存在质量瑕疵的，乙方应承担返工等方法完善技术成果，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但因甲方引起的除外。

####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张柏林

联系电话：18137137332

#### 第九条 资料的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

责任。如果发生不可抗力影响本合同执行，不能认为违反合同，后续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一条 转让条款

未经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 第十二条 合同终止

#### 1、因解除而终止

(1) 甲方可以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已经提交部分技术成果，甲方可以与乙方协商技术成果的价款，协商不成可以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价款，甲方除支付技术成果价款外，不再承担因甲方单方解除的违约责任。

(2) 由于甲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如果甲方在收到乙方要求其纠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则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甲方时生效，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双方确认已完成工作量的款项，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合同一方依本合同约定行使解除权的，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终止。

####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1) 本合同已按约定履行完毕；

(2) 本合同经各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3) 本合同因一方出现本条第1款的违约情况（包括一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行为），另一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4) 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争议的，合同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进行协商；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新郑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四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力。

2、本项目周期如因甲方提交资料、汇报（审查）、评审等推迟，提交成果时间顺延。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新郑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盖章）

乙方名称：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院（盖章）

地址：河南省新郑市中兴路 69 号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嵩山北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郑

车站支行

银行帐号：1702224109206030352

签订时间：2024年 1月5日

签订时间：2024年 1月5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the甲方 (甲方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the乙方 (乙方代表签字).